

2025年1月

14

星期二 农历甲辰年十二月十五

总第6879期 今日8版

牡丹晚报

全心全意服务菏泽百姓



菏泽日报社 主办
国内统一刊号 CN 37-0050

菏泽牡丹进北京推介展销活动在北京市朝阳区举行 [>>2版](#)

一朵花两座城结下不解之缘



国家卫生健康委举行新闻发布会回应公众关切 [>>7版](#)

当前呼吸道疾病防治十大热点问答

电动自行车强制性国家标准发布

整车使用塑料总质量占比不超5.5%;增加北斗定位功能

新华社北京1月13日电 记者13日获悉,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五部门组织修订的强制性国家标准《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已于2024年12月31日正式发布,将于2025年9月1日实施。

聚焦降低火灾事故隐患和危害、减少交通事故风险,新标准强化非金属材料的防火阻燃性能要

求,明确电动自行车使用塑料的总质量不应超过整车质量的5.5%。同时,增加电动机低速运行转矩、空载反电动势、电感值差异系数的要求,减小车辆最大制动距离。

防范非法改装方面,新标准完善了电池组、控制器、限速器的防篡改要求。此外,通过增加北斗定位、通信与动态安全监测功能,方便消

费者实时了解电动自行车关键安全信息。

为更好满足消费者日常出行需要,新标准适当放宽了个别对安全性影响不大的指标。例如,将使用铅酸蓄电池的电动自行车整车质量上限由55千克提升到63千克,不再强制要求所有车型均安装脚踏骑行装置等。

工业和信息化部消费品工业司有关负责人介绍,考虑电动自行车企业开展产品设计生产并完成检测和认证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新标准设置了8个月的生产过渡期。同时,新标准额外给予2025年8月31日及之前按照旧标准生产的车辆3个月的销售过渡期,便于符合旧标准电动自行车的消化。